

瀚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110411台北市信義區松智路1號4樓
聯絡人：楊心華
電話：02-8758-6688 1792
電子郵件：Eastspring.TW.SDCD.TP.
AS@eastspring.com

受文者：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6月2日

發文字號：瀚亞字第115000066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0000660_附件二、致股東通知信(中英文合併).pdf、0000660_附件一、瀚亞投資系列基金2026年5月公開說明書中譯本更新前後對照表.pdf)

主旨：謹通知本公司總代理之瀚亞投資系列基金更新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乙事，詳如說明，敬請 配合辦理。

說明：

一、依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12條第1項第6款規定，配合本公司總代理之瀚亞投資系列基金於2026年5月26日收受基金註冊地主管機關核准更新公開說明書，並訂2026年6月1日為全球統一公告日，爰公告更新公開說明書中譯本。本次主要更新內容如下：

(一)修訂附錄三「風險考量」，以釐清與具有虧損吸收特徵之工具相關之風險。

(二)對公開說明書某些排版錯誤進行修訂，以提高整體清晰度。

二、隨函檢附與投資人權益相關內容之公開說明書中譯本更新前後對照表（如附件一）及致股東通知信（如附件二）供參。

正本：臺灣銀行信託部、臺灣土地銀行信託部、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第一商業銀行信託

處、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商業銀行信託處、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信託部、台北富邦商業銀行信託業務處、國泰世華商業銀行信託部、高雄銀行信託部、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託處、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信託部、渣打國際商業銀行、台中商業銀行信託部、京城商業銀行信託部、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商法國巴黎銀行、華泰商業銀行、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陽信商業銀行信託部、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信商業銀行信託部、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銀行理財商品部、玉山商業銀行信託處、凱基商業銀行信託部、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部、萬寶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遠智證券-商品企劃室、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富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大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好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凱基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SPM)、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永豐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元大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裝

訂

線



瀚亞投資系列基金 2026 年 5 月公開說明書中譯本更新前後對照表

章節	更新後	更新前	說明
<p>附錄三 風險量</p>	<p>具有虧損吸收特徵的工具之風險</p> <p>子基金得直接或間接(透過其所投資之標的基金所持有之曝險)投資具有虧損吸收特徵的工具，與傳統債務工具相比，該工具承受更大的風險，因為此類工具通常包含條款和條件，發生預先定義的觸發事件時可能會導致其部分或全部沖銷或轉換為發行人的普通股（例如，當發行人接近或處於無法持續經營的狀態時，或者發行人的資本比率降至特定水平時）。舉例，子基金可能投資於：</p> <p>(a) 具有虧損吸收特徵的CoCo債（例如具有機械觸發的額外一級資本和二級資本債）；及</p> <p>(b) 外部 LAC 債務工具、TLAC 債務工具、非優先高級債務和其他具有虧損吸收特徵的次級債務。</p> <p>此類觸發事件可能由金融監理機關酌情決定，可能超出發行人的控制範圍，通常包括發行人的資本比率降低到特定水平以下，或者由於發行人持續的財務生存能力而採取了特定的政府或監管措施。觸發事件是複雜且難以預測的，並且可能導致此類工具的價值顯著或全部降低，從而導致相關子基金的相應損失。如果啟動因素被觸發，整個資產類別可能存在潛在的價格蔓延和波動。具有虧損吸收功能的債務工具還可能面臨流動性、估值和產業集中度風險。</p> <p>雖然主順位非優先債務通常優先於次級債務，但在觸發事件發生時，這些資產可能會被減記，並且不再屬於發行人的債權人排名層級。這可能會導致投資本金全部損失。</p> <p><u>若干資產配置型及固定收益型子基金，得將其資產投資於具有虧損吸收特徵之工具。</u></p>	<p>具有虧損吸收特徵的工具之風險</p> <p>子基金投資具有虧損吸收特徵的工具，與傳統債務工具相比，該工具承受更大的風險，因為此類工具通常包含條款和條件，發生預先定義的觸發事件時可能會導致其部分或全部沖銷或轉換為發行人的普通股（例如，當發行人接近或處於無法持續經營的狀態時，或者發行人的資本比率降至特定水平時）。舉例，子基金可能投資於：</p> <p>(a) 具有虧損吸收特徵的CoCo債（例如具有機械觸發的額外一級資本和二級資本債）；及</p> <p>(b) 外部 LAC 債務工具、TLAC 債務工具、非優先高級債務和其他具有虧損吸收特徵的次級債務。</p> <p>此類觸發事件可能由金融監理機關酌情決定，可能超出發行人的控制範圍，通常包括發行人的資本比率降低到特定水平以下，或者由於發行人持續的財務生存能力而採取了特定的政府或監管措施。觸發事件是複雜且難以預測的，並且可能導致此類工具的價值顯著或全部降低，從而導致相關子基金的相應損失。如果啟動因素被觸發，整個資產類別可能存在潛在的價格蔓延和波動。具有虧損吸收功能的債務工具還可能面臨流動性、估值和產業集中度風險。</p> <p>雖然主順位非優先債務通常優先於次級債務，但在觸發事件發生時，這些資產可能會被減記，並且不再屬於發行人的債權人排名層級。這可能會導致投資本金全部損失。</p>	<p>新增子基金得直接或間接投資具有虧損吸收特徵的工具，以及允許投資之子基金類型。</p>

請注意：中文版如與英文版有不一致之處，概以英文版為準。

瀚亞投資

Société d'Investissement à Capital Variable

Registered Office: 26 boulevard Royal

L-2449 Luxembourg

Grand-Duchy of Luxembourg

R.C.S. Luxembourg B 81 110

「SICAV」

致股東通知信

重要文件需要您立即注意。

如有疑問，請聯繫您的專業顧問。

謹通知瀚亞投資之股東，SICAV 董事會（「**董事會**」）已決議修改 2025 年 10 月的 SICAV 公開說明書（「**公開說明書**」）。

除非這些通知中另有規定，否則本文中使用的的大寫術語與公開說明書最新經核定之版本中之含義相同。

對公開說明書所作主要變更與以下項目有關：

(略)

- 修訂附錄三「風險考量」，以釐清與具有虧損吸收特徵之工具相關之風險；以及
- 對公開說明書某些排版錯誤進行修訂，以提高整體清晰度。

如果您對以上內容有任何疑問或疑慮，請聯繫 SICAV 或您所在管轄地區之 SICAV 代表。

修改後的 SICAV 公開說明書將在 SICAV 的註冊辦公室免費供您索取。

2026 年 6 月 1 日

瀚亞投資

承董事會命令

EASTSPRING INVESTMENTS

Société d'investissement à capital variable

Registered Office: 26, Boulevard Royal

L-2449 Luxembourg

Grand Duchy of Luxembourg

R.C.S. Luxembourg B81110

(the "**SICAV**")

NOTICE TO SHAREHOLDERS

This document is important and requires your immediate attention.

If in doubt, contact your professional adviser.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o the shareholders that the board of directors of the SICAV (the "**Board of Directors**") has decided to amend the prospectus of the SICAV dated October 2025 (the "**Prospectus**").

Unless otherwise defined in this notice, capitalized terms used herein will have the meaning ascribed to them in the current version of the Prospectus.

The main changes made to the Prospectus relate to the following items:

- with respect to the sub-fund "Eastspring Investments – Asia Select Bond Fund", clarification of the ESG exclusion criteria applied, in particular to provide greater transparency on the application of the additional exclusion screens based on MSCI data, effective as of 1 June 2026;
- amendment to Appendix 3 – Risk Considerations to clarify the risks associated with instruments with loss absorption features; and
- certain typographical corrections and amendments aimed at improving clarity throughout the Prospectus.

* * *

If you have any questions or concerns about the foregoing, please contact the SICAV or the representative of the SICAV in your jurisdiction.

The revised prospectus of the SICAV will be at your disposal, free of charge, at the registered office of the SICAV.

1 June 2026

EASTSPRING INVESTMENTS

By order of the Board of Directors